

彰化縣埤頭鄉中和、芙朝國民小學共聘 108 學年度英語專長代理教師

甄選簡章

(一次公告，分階段招考)

壹、依據：

- 一、教師法。
- 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三、教育部函頒「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 四、108 學年彰化縣國民小學專長教師員額申請計畫。

貳、甄選類別專長項目：

類別	項目	名額	薪津	備註
代理教師	英語專長代理教師(兩校每週共 20 節，原則上中和國小 12 節，芙朝國小 8 節，若節數不足部分依兩校課務安排為主)	正取 1 名 備取 1 名	依代理教師月薪任用	錄取人員為彰化縣專長教師員額申請計畫代理教師，協助推動兩校英語教育及各項相關工作(如國際友人英語視訊及節慶活動、布置等)，以彰化縣政府核定為準。

原則每星期一、三、五於中和國小上班，每星期二、四於芙朝國小上班

參、報考條件及資格：報考者除須符合基本條件外，應具備報名各階段類別資格。

一、基本條件：

- (一)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 (二) 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

二、報名資格：(本甄選分階段報名，請留意本校公告)

(一) 國小英語專長代理教師：

1. 基本資格：依各階段區分

第 1 階段	1. 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
第 2 階段	1. 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 2. 具有修畢國小普通班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第 3 階段	1. 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 2. 具有修畢國小普通班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大學以上學歷畢業領有證書者。

第 4 階段	1. 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 2. 具有修畢國小普通班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大學以上學歷畢業領有證書者。
第 5 階段	1. 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 2. 具有修畢國小普通班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大學以上學歷畢業領有證書者。
第 6 階段	1. 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 2. 具有修畢國小普通班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大學以上學歷畢業領有證書者。

2. 必要資格：參加各階段甄選者資格皆須符合以下 5 款條件之一：

- (1) 通過教育部民國 88 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
- (2) 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外文系英文(語)組、英文(語)輔系者，以及國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修畢各大學為國小英語教學所開設之英語 20 學分班者。
- (3) 達到 CEF 架構之 B2 級以上(含 B2)者。(請依 104.05 修正)
- (4) 經縣市政府認證通過持有英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
- (5) 取得英語加註專長證書者

三、報名資格相關說明：

- (一) 參加 108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及格正在申辦教師證書尚未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請檢附檢定考試及格證書、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正、影本各乙份（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繳交備查）及報考切結書（如附件一）乙份接受資格審查。錄取人員若未能於 108 年 9 月 10 日前取得教育部核發與報考同階段類別之合格教師證書並攜至本校人事室接受審查者，應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
- (二) 依民國 84 年 11 月 16 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及教育實習辦法」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舊制教師證書)，於現場資格審查時應另檢附可證明其在取得舊制教師證書後未曾脫離教學工作連續達 10 年以上之服務證明等相關文件供審核，以證明該教師證書持續有效。(持已逾十年以上舊制教師證書者適用)
- (三) 凡未符報考資格條件而報名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偽造證明文件，於錄取聘任後，撤銷資格並無條件解聘。

肆、報名注意事項：

一、公告時間、方式及簡章：

- (一) 公告時間：108 年 8 月 8 日至 108 年 8 月 21 日上午 9 時止
- (二) 簡章及報名表：於本校網站 (<http://www.ches.chc.edu.tw/modules/tadnews/>) 或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 (<http://163.23.89.100/boe/>) 或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http://tsn.moe.edu.tw/index>) 下載簡章及報名表，使用 A4 白色普通影印紙列印，並請勿任意變更格式及內容。(簡章及報名表不另行販售)

二、報名：各階段報名、甄選時間及順序如下 (報名所需繳驗證件，請詳閱甄選報名表)。

- (一) 第一階段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 時止，受理持有國小階段合格

教師證書者報名，如無上述人員報名或報名人數不足錄取，辦理第二階段報名。

(二) 第二階段報名日期：108年8月14日下午14時起至108年8月15日上午09時止，受理持有國小階段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國小階段教育學程領有證書者報名，如無上述人員報名或報名人數不足錄取，辦理第三階段報名。

(三) 第三階段報名日期：108年8月15日下午14時起至108年8月16日上午09時止，受理持有國小階段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國小階段教育學程領有證書或具一般大學畢業領有證書者報名。

(四) 第四階段報名日期：108年8月16日下午14時起至108年8月19日上午09時止，受理持有國小階段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國小階段教育學程領有證書或具一般大學畢業領有證書者報名。

(五) 第五階段報名日期：108年8月19日下午14時起至108年8月20日上午09時止，受理持有國小階段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國小階段教育學程領有證書或具一般大學畢業領有證書者報名。

(六) 第六階段報名日期：108年8月20日下午14時起至108年8月21日上午09時止，受理持有國小階段合格教師證書或修畢國小階段教育學程領有證書或具一般大學畢業領有證書者報名。

(七) 是否辦理第二、三、四、五、六階段報名，請於每一階段報名截止日上午12時00分後至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或本校網站查詢。

(六) 地點：彰化縣埤頭鄉中和國民小學。

(彰化縣埤頭鄉中和村溪林路284號 電話：04-8895768-107)

檢具相關證件親自、委託或通訊報名(日期以郵戳為憑)均可，證件不齊(審正本收影本)不予受理。

(七) 報名手續：(免繳報名費)

1. 填寫報名表(如簡章所附)並加蓋私章，黏貼近三個月內兩吋半身正面脫帽光面相片。

2. 繳交學歷及有關證件影本各乙份(一律以A4規格影印，請勿裁剪)。

證件影本包括：(聘用時請繳交證件正本查核)

(1) 新式國民身分證

(2) 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如有請附)。

(3) 畢業證書(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之相關學歷證明及教育學分(程)證明書)。

(4) 符合合格國小英語教學專長相關證明文件。

(5) 男性需繳交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

3. 繳交含教學理念簡要自傳一份

伍、甄選計分方式：

一、甄選地點：彰化縣埤頭鄉中和國民小學

二、甄選時間、類別項目及方式：

(一) 甄選日期時間：

第一階段：108年8月14日10:00起。

第二階段(若有需要)：108年8月15日10:00起。

第三階段(若有需要)：108年8月16日10:00起(若有需要)。

第四階段(若有需要)：108年8月19日10:00起。

第五階段(若有需要)：108年8月20日10:00起。

第六階段(若有需要)：108年8月21日10:00起。

(二)甄選方式：

1. 甄選成績之計算：口試(占40%)、教學演示(60%)。總計100分。
2. 口試、教學演示每場各以10分鐘為原則，教學演示請以節日(如聖誕節、復活節…融入教學活動，請附簡單教案。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不得異議。
3. 錄取標準由甄選委員會決議之，未達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如遇錄取不足額時，所遺之缺額，將由甄選委員會決議辦理下階段甄選。
4. 甄試錄取標準為**70分**，未達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如總成績相同時，依教學演示、及口試成績依次進行比序。若教學演示、口試成績皆相同時，則由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定之。
5. 成績複查：請於每階段甄選錄取公告後二日內，親自持身分證明文件至本校人事室申請複查，每人以一次為限。

陸、放榜公告：

一、放榜日期：

甄選結果於每階段當日16時後於本校網站及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公告。

甄選錄取名單以在本校網站 (<http://www.ches.chc.edu.tw/modules/tadnews/>) 本站消息或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 (<http://163.23.89.100/boe/>) 公布為準，應試者請逕行上網查詢，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

二、錄取名額：1. 英語專長代理教師1名，備取1名，錄取標準由甄選委員會決議之，若有棄權未報到或新增缺額時，將由備取名單通知遞補；108學年度中如有新增缺額，按成績依序通知報到。

柒、錄取報到：

一、錄取人員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教師證書(如有請附)及學經歷證件正影本各一份，並於報到後7日內，繳交公立或健保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棄權；繳交證件、體檢表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一) 錄取報到：錄取人員請於108年8月22日中午12時前向本校(中和國小)人事室報到。

(二) 上班地點：**中和國小(彰化縣埤頭鄉中和村溪林路284號)**，另依共聘學校排課需求**前往芙朝國小上課(彰化縣埤頭鄉芙朝路205號)**

二、經甄選錄取之教師，如有違反「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第33條之規定或有「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情形或未具有國小教師資格者，一律撤銷其錄取資格並解聘之。

三、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考核，其有不稱職、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依有關規定辦理。若發現證件偽造不實或未具教師資格者、無法辦理敘薪者，將註銷其資格，無條件解聘，不得異議。

四、本案英語專長代理教師以學歷核敘薪級，不採計職前年資。

五、**代理期限：108年8月23日至109年7月01日(比照縣府分發108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聘期相關規定辦理。)**

六、為維護教學品質及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凡經甄選錄取人員未經學校許可，不得以任何理由於108學年度結束前中途自行辭聘。

七、英語專長代理教師錄取人員主要工作為協助推動學校英語教學工作、英語日活動、國際友人英語視訊，並負責學生參與英語相關比賽指導工作。依彰化縣108學年度專長教師員額申請計畫相關辦理。

捌、核薪：

甄選錄取人員由本校人事依「公立學校教職員敘薪辦法」、「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之規定陳報縣府核薪。

玖、附則：

一、代理教師在聘用有效期間內，如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第33條之規定或無法勝任教學工作者，由校長予以解聘之，不得異議。

二、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考核，其有不稱職、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依有關規定辦理。若發現證件偽造不實或未符合資格者，將無條件解聘，不得異議。

三、代理期限：原則上108年8月23日至109年7月1日止，逾期無條件喪失候用資格，若有棄權未報到、新增缺額時，將由備取候用名單通知遞補。

四、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必須更動時，請自行上網查詢或參閱公告。

五、因應各項防疫措施，依相關規定辦理，必要時可視實際需要公告於本校網站。

六、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甄選委員會決議辦理；如有補充或更動事項，將公布於本校網站。

七、疑義查詢電話：04-8895768-107。

玖、本簡章經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切結書

本人報考彰化縣埤頭鄉中和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英語專長代理教師甄選，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自願切結如下：

※ 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其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一、有「教師法」第 14 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第 33 條規定情事者。
- 二、報考證件或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者。
- 三、因尚在申辦教師證書中尚未取得報考階段類別之合格教師證書，經准予先行報考，錄取後若本人未能於 108 年 7 月 19 日前取得教育部核發與報考階段類別相符合之合格教師證書並攜至各學校接受審查時，願意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切結。

此致

彰化縣埤頭鄉中和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教師甄選委員會

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

彰化縣埤頭鄉中和、芙朝國民小學共聘 108 學年度英語專長 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編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性別		
出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生 () 歲	婚姻	已 (未) 婚	服役	已 (未) 服兵役	
通訊處 (詳細填寫)					聯絡電話 (務必填寫)	(自宅) (手機)			
學 歷	就讀學校	日 夜 間 部	系	科	組	別	修業起迄年月		(相 片)
	大學						年 月 ~ 年 月		
	研究所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相關證書	教師合格證書：類別() 英語教學認證證書：類別()證書字號()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類別()證書字號()								
專長興趣									
教育學分 修習學校					起 迄 年 月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 理 經 歷	服 務 學 校	職 稱	任職起迄年月		服 務 學 校	職 稱	任職起迄年月		
填表人簽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請應聘者勿填寫									
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審查人員簽章		教務組長		校 長			

附件三

彰化縣埤頭鄉中和、芙朝國小共聘 108 學年度英語專長代理教師甄選准考證

編號：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專長代理教師		彰化縣中和、芙朝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英語專長代理教師甄選准考證
		甄試人姓名(自填)：		
時間	項目	評審簽章	自貼最近三個月內脫帽正面半身二吋相片	
10:00 起	口試 + 試教			

- 注意事項：1. 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准考證，請於甄試當日甄選時間前 20 分鐘報到點名後，依進入考場準備應試。
2. 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請依本校公告日期另行應試，查詢電話：04-8895768-107，本校不另行通知。
3. 口試、教學演示時間原則每人各十分鐘，報考人數多時依報名順序分組進行。

報 名 委 託 書

本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報名彰化縣埤頭鄉中和、芙朝國民小學共聘 108 學年度英語專長代理教師甄選，茲委託_____全權處理報名事宜，如有任何遲誤致無法完成報名手續，願自負一切責任。

此 致

彰化縣埤頭鄉中和國民小學

委 託 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住址：

電 話：

受 託 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報考類別：()請自填